

证券代码：688026
转债代码：118010

证券简称：洁特生物
转债简称：洁特转债

公告编号：2026-024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74 元（含税），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公司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9.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所”）审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557,001,316.92 元，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8,236,305.48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5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4 元（含税）。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40,364,427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0,088,569.55 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20.91%。

2、截至本公告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本公司股份 4,032,406 股，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相关数据及指标如下表：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0,088,569.55	10,047,158.34	10,014,676.51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8,236,305.48	75,645,352.22	38,209,486.06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557,001,316.9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30,150,404.4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54,030,381.2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30,150,404.4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3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55.80%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元）	83,880,019.2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是否在3亿元以上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营业收入（元）	1,585,731,982.4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5.2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是否在15%以上	否		
是否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	否		

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236,305.48 元，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 10,088,569.55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低于 30%，具体原因分项说明如下：

(一) 公司所处行业及其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偿债能力及资金需求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生命科学制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生命科学制品市场仍处于相对快速发展阶段。在国内，生命科学制品市场依然高度依赖进口，短期内行业将面临竞争加剧的局面。为此，公司需要持续投入大量资金用于日常经营、人才储备、技术研发及市场开拓等。

当前，受地缘冲突与矛盾、通货膨胀等外部因素影响，原材料成本显著提升，美欧等主要境外市场不确定性增强。2026 年，为应对不断加剧的行业竞争，综合公司各方面资金需求，公司需要留存一定的现金储备以满足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等需要，从而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保障。

(二)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预计用途以及收益情况

公司 2025 年度末留存未分配利润将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以满足公司生产经营、产品研发及项目投资相关资金需求。2026 年，公司正处于加速提升、扩充和发展的阶段，资金需求主要来源于以下几方面：

1、加大公司在研发创新、产品迭代方面的研发技术投入；2、加大人才方面的资源投入，积极扩充研发团队，形成梯队型的人才结构；3、持续完善产品质量管理，加大公司产品在可靠性、稳定性等方面的投入，进一步提升产品良率，完善质量管理体系；4、大力拓展海外业务版图，组建国际化业务团队；5、公司希望通过收并购的方式，通过收购海外工厂或者销售渠道商，进一步开拓北美之外的海外市场，目前公司已经在积极的筛选和考察可行的潜在标的。

(三) 公司是否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了便利

1、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在年度报告披露之后、年度股东会股权登记日之前，召开公司业绩说明会，就现金分红方案相关事宜予以重点说明。

2、公司将在年度股东会就现金分红方案，通过现场会议及网络投票的方式实施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单独计票并披露。

（四）公司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

2026年，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切实提升投资者回报水平，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利润分配方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现金流状态及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其他风险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